

# 聚焦：起诉江泽民

一九九九年，江泽民一手挑起了针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运动，在中国大陆对修炼真善忍的法轮功群众施行“名誉上搞臭、经济上搞垮、肉体上消灭”“打死白打、打死算自杀”等灭绝政策，导致十年来众多法轮功学员广泛遭受酷刑折磨、被活摘器官、及被其它方式迫害致死等。江泽民及其政治流氓集团，对这场迫害的发生、推行和延续，有着不可逃脱的罪责。

到目前为止，针对江泽民一伙对无辜的法轮功学员犯下的“群体灭绝罪”和“酷刑罪”，法轮功学员及正义人士和组织已经在全球起诉江泽民等迫害法轮功的元凶及其追随者。目前，起诉江泽民的案件已取得重大进展。

## 一、西班牙法庭突破性进展

二零零九年十一月，西班牙国家法庭做出了一项史无前例的裁定，决定以“群体灭绝罪”及“酷刑罪”，起诉江泽民、罗干、薄熙来、贾庆林、吴官正五名迫害法轮功的中共元凶，并已发出传讯令。被告须在四到六周内回应，若不回复，法官可以缺席判决，并可能发出国际逮捕令。法院通知书表示，若被告的罪名成立，将面临至少二十年徒刑，并附带经济上的惩罚。

据析，在国际上，会有很多国家相继效行西班牙国家法庭，同时鼓励在其它国家正在进展之中的起诉江泽民案件。

西班牙外交部亚洲司媒体发言人玛丽亚·萨尔瑟得于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表示：西班牙作为民主的三权分立国家，政府行政体系对司法体系的裁决不会做出任何干涉。

## 二、江泽民等被传讯、引渡和可能被国际刑警逮捕的法律依据

西班牙法庭引用的国际法“普世司法管辖权原则”主要适用于群体灭绝罪；危害人类罪；战争罪；侵略罪等罪行。因十五位起诉人指控江泽民等嫌犯，所犯罪行危害全人类，后果极为严重，依照普世司法管辖原则，不允许出现管辖权投机，无论被告是在何处犯罪，只要罪名成立，任何国家都有权对嫌犯加以惩罚，只要他们走出国门，随时都可能面临被逮捕的危险。

历史上，西班牙国家法院曾于九十年代末发出国际拘捕令，自英国引渡智利独裁者皮诺切特接受违反人权罪行审判。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前任加拿大亚太司司长大卫·乔高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我认为欧洲一个主要国家的独立法庭能够做出这样的决定，是一个意义非凡的进展。”“西班牙法官说，如果在一定时间内，法庭没有得到回应，法庭就会向五名高官发出通缉令——中国前国家主席面临起诉，这真是一个巨大的进展！”“我知道全世界各地的媒体都在报道这件事，所以它真的是非凡的一步。我知道，阿根廷的法院也正在考虑这个案件，他们还没有做出最后的决定，但已经是一个巨大的进步了。”

关于江泽民等被引渡的可能性，原告律师卡洛斯先生说：“西班牙同国际上的许多国家都签有司法引渡条约，只要这些被告人踏入与西班牙签有司法引渡条约的国家的境内，我们就可以向西班牙法官提出下达通过国际刑警的国际逮捕令，西班牙司法就有权向被告当时所在的国家提出司法引渡要求，将被告们押至西班牙受审。”

# 广西真相

半月刊 第7期 2009年12月6日

## 陆川县多位大法弟子同时遭绑架

【明慧网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三十日】（明慧通讯员广西报道）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广西陆川县公安局系统出动了多批恶警分别闯入多位法轮功学员住宅非法抄家，并绑架了法轮功学员刘娟、吕艳清、李春奎、陈江勇、亚三妹与母亲、李亚先与儿子林某某，现在非法关押在陆川县看守所。

当天早上五点多钟，几个恶警以查炮为名闯入法轮功学员刘娟住宅，进行抄家，从一楼抄到三楼，抢走大法书两本，并把她非法绑架。

李亚先与儿子林某某，住陆川县城区文昌街附近。11月24日早上5点多钟，多名恶警闯入李家，非法抄家后（抄去多少东西不明），母子俩人同时被绑架。此前11月23日，李亚先接到一个电话，称其（转背面）

事实上，二零零六年中国政府和西班牙签署引渡条约，即原则上，西班牙司法可以直接向中国提出司法引渡要求，将被告们押至西班牙受审。

## 三、全球声援

澳洲堪培拉的国际特赦成员、退休律师格林韦尔先生表示，江泽民如被西班牙法庭证实有罪，那么赦免失效。他在接受采访时说，“我们正在达到这样一个阶段，那就是国家元首不能由于他们是国家元首，而不受到刑法的制裁。”

加拿大“国会法轮功之友”创始人之一，加拿大参议员蒂尼诺先生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接受记者采访时，称西班牙诉江案为“大勇之举”。

香港多位政要得知消息后，对西班牙法庭的义举表示赞赏。他们认为，自由民主的国家都会对中共迫害法轮功有一个正确的判断，相信未来会有更多国家接纳这类起诉。

台湾高雄市议员黄柏霖、黄昭星、萧永达等人表示支持西班牙起诉江泽民等五名中共高官。

中国大陆各界关注西班牙国家法庭裁定。尽管中共竭力封锁网络，但关于西班牙国家法庭近日裁定的这一具有震撼性的消息，仍通过各种途径迅速传入中国大陆。很多大陆网友听到消息感到大快人心，同时震慑中共高层。

贵州高级法律顾问廖双元则表示：中国没有司法公正，对法轮功的迫害是人类历史上最邪恶的暴行，包括活体摘取法轮功学员器官的魔鬼恶行都是极其令人发指，超乎人类尚存良知底线和想象。但是国际社会正义和大陆民间良知力量不断壮大，善恶有报的天理在人间终将完全实现。

## 三、世界其他国家起诉江泽民案例

台湾人权律师朱婉琪说，针对法轮功人权受迫害的诉讼案是二十一世纪最大的国际人权诉讼案。自二零零零年至今，以江泽民为首迫害法轮功的元凶及其同伙，其中包括现任或前任的教育部、安全部等二十五名的中共官员，在全球四大洲三十多个国家被起诉；而针对江泽民的诉讼案就有十八个，其中五个是民事诉讼，其余的是刑事诉讼。

(接正面)被劫持迫害的女儿林挺娇明天可以回家，并强调只准林挺娇的父亲去接她，不准母亲去。林挺娇是玉林师范学院学生，一个月前在火车上发真相资料被绑架，释放后，玉林市公安局、陆川县公安局和其就读学校一直逼其写“三书”，前段时间由于甲型H1N1流行，学校已放假，其回到家中。11月12日被通知回校，后证实已被非法关押，估计是在学校被关押。

陆川县司法局办公室干部吕艳清，女，居住在县政府第一宿舍区，11月24日清晨，被多名恶警非法闯入其住宅非法抄家，抢去电脑主机一台，并把她绑架。

李春奎(女，陆川县温泉镇长河小学教师)与亚三妹(女，陆川县温泉镇东山村农民)11月24日上午十点多钟，两人同去大桥镇三善村亚三妹娘家，被恶警绑架。亚三妹母亲也同时被恶警绑架。

陈江勇，男，做药材生意。11月24日下午三点多钟，被多名恶警闯入住宅抄家，抢去四十个光盘和两本大法书，然后被绑架。当天晚上约七点左右，恶警第二次到陈家再次抄家，抢去一些私人财物。

被非法抄家的还有冯十五妹，女，个体户。11月24日上午八、九点钟，几名恶警先到其经营的铺面乱搜，随后到其住宅非法抄家。

广西陆川县公安局副局长邱树华，县“610”办公室成员，此人阴险恶毒，历次抓捕大法弟子行动都是他亲自策划指挥，同时还亲自多次带队到外地追捕大法弟子，

## 君子不立于危墙之下

【明慧网】朋友，古人说过这样一句话：“君子不立于危墙之下”。当然这不是说君子贪生怕死，而是说君子决不应该去做愚蠢的牺牲品；所以古人又说：“良禽择木而栖，良臣择主而事。”

殷商末年，殷纣王腐败，人心所背，微子曾多次劝谏，纣王根本不听，于是微子又劝纣王的大忠臣比干不要对纣王抱什么幻想了，唯一的选择是远离他，以保自身。比干不听劝告，还要为纣王效力，结果被剖心而死。我们想想，比干这样死去，值不值得！

春秋时期，当越王勾践得势之时，范蠡也象当年的微子劝比干一样的劝说为勾践卖命多年的文种：还是离开的好，鸟尽弓藏啊，(这时范蠡自己已经逃离了)而文种并不相信这个忠告，最终被勾践逼杀。而明智的范蠡却做了富翁。

还有后来的韩非子和李斯，他们都趋之若鹜的到了秦国，可结果怎么样呢？一心为了秦国的韩非子只落得个被迫自杀的下场；为秦国效劳四十多年的李斯则更惨，被腰斩和灭族。

再举个现代的例子：胡适是中国现代的文化巨子。他在1949年要离开北京的时候，他的小儿子胡思杜执意不走，说我没干过什么对不起共产党的事情，我怕什么？我不走。胡适夫妇没办法，就只好任其所选吧。胡思杜受欺骗，当时盲目的爱共产党，还曾经写信给胡适，说这边很好，劝父亲回来，说北京大学校长的位置还在等着您呢。共产党也在不遗余力的“统战”胡适。当然胡适对共产党的本性的认识是毫不含糊的，他说：“我们早知道，在共产主义国家里，没有言论的自由；现在我们更知道，连沉默的自由，那里也没有。”他当然不会自投罗网。到了1957年，在“反右派斗争”中，胡思杜就是理所当然的“右派”了。就因为他是胡适的儿子，表现的再积极也不行。最后，胡思杜只有在绝望中上吊自杀了，只留下一篇凄凉文字作为历史的见证。

假如比干、文种听从了劝告，假如韩非子、李斯不

私吞被抓大法弟子家属钱财无数。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七日，邱树华、温泉镇派出所所长罗胜青带领多名恶警在温泉镇风淳村绑架长河村大法弟子庞凤清。当天下午约五点左右，这伙不法之徒又闯入庞凤清家进行非法搜查，抢走了大法书籍和一些真相资料，11月4-5日非法劳教庞凤清一年，送广西女子劳教所迫害。二零零九年五月九日晚上八至九点钟，邱树华亲自带领该局内保科科长陈明等六、七个恶警，非法闯入住在县政府第一宿舍区的女大法弟子罗焕英家，非法强行抄家抢劫，然后绑架罗焕英到陆川县看守所非法关押。五月十三日，内保科长陈明再次带人到罗焕英住处进行第二次抄家，六月十二日把罗焕英送南宁女子劳教所非法劳教。

### 陆川县附相关电话(陆川区号0775):

一、县“610”：陈达广(“610”头目)13878073999；刘桂初(“610”成员)7222626、13100552118

二、县公安局：7222961(办公室)；7225169(局长室)；邱树华(副局长)13635028899、13807752251；陈明(国保大队长)7225554、7228829

三、县看守所：

7222055(办公室)

四、县拘留所：7222044

(办公室)；江壁平(所长)

1363502729、黎培林(副所长)13117658118



去秦国，假如胡思杜当年也随父而行的话，事情又将是如何的呢？“君子不立于危墙之下”，这又是一句多么意味深长的嘱咐啊。

前苏联的亚戈达是斯大林“大清洗运动”中以处死别人专业的大红人，可是谁知他的下场也象被他处死的那些老布尔什维克一样悲惨；而且他的接班人叶左夫的结局也是一样；还有贝利亚等，以及在清洗中被杀害的接近两千万的苏共党员、苏联民众，不都是葬身于“危墙之下”的吗？

中共的头头们遭殃的更多，中共自己也一直吹嘘其党内斗争多么残酷。比如刘少奇一夜之间从国家主席被批成“叛徒、内奸、工贼”，直到悲惨的死亡。比如李立三、李达、彭德怀、赵紫阳，甚至于江青、陈伯达、姚文元、王洪文等等，等等，这些人他们的悲剧结局，不管他们给共产党做了什么，多么的“辉煌”一时，其结果都是一样的，都是悲剧。只要他选择了共产党，那么这种惨剧的发生就是必然的，就仅仅是个时间和形式的问题了。

中国人在一次又一次的政治运动中，在一次又一次的颠倒黑白、制造仇恨与血流成河的惨剧之中，不都是被绑架在共产主义的红色“危墙之下”的吗？在水灾中，在萨斯瘟疫中，在矿难车祸中、在爱滋病、肝炎、口手足病、禽流感之中，在地震中、在时刻都有被抢劫、打杀、偷盗的危险里，以及防不胜防的毒奶粉、毒大米、毒面粉、地沟油的重重包围之中，在瞒和骗、抢与夺、打与杀、恐怖与伪装的“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社会里生活的我们，试问谁没在“危墙之下”呢？

那么，怎么办？很简单，那就是“君子不立于危墙之下”，那就是赶快离开它，不要当比干、文种，更不能成了胡思杜。

良禽尚可择木而栖，良臣可以择主而事，我们为什么就不能择路而行呢？那么如何择路怎样而行呢？那就请让我们读读《九评共产党》这本旷世奇书吧，这样共产党的真相我们就会大白。